

窃读记的读后感 窃读记读后感(优秀9篇)

当品味完一部作品后，一定对生活有了新的感悟和看法吧，让我们好好写份读后感，把你的收获感想写下来吧。如何才能写出一篇让人动容的读后感文章呢？下面我就给大家讲一讲优秀的读后感文章怎么写，我们一起来了解一下吧。

窃读记的读后感篇一

这学期的第一课给我留下了深刻的印象。这节课的主题是《窃读记》，主要讲的是一个小女孩放学后赶去书店看书，直到书店的日光灯亮了才依依不舍的回家。有时候为了不引起书店老板的注意，她会粘在一个成年人的身后，仿佛他是自己的小姐姐或者小女儿，反映出当时旧社会的贫穷和困苦。

“记住，你是吃着读书长大的！”这句话很好。吃是指人身体需要的营养；读书是指精神成长。人的精神可以控制身体。只有不断从书本中吸收和获取知识，才能取得更大的成功。

你看，现在哪个作家不多读书，你看，高尔基，林海英，叶圣陶这么多作家，哪个没读过书？我们语文老师告诉们：“同学们，你们要多读书，好好读书，好好读书，从书中学习知识，做一个读书人。”但是我们总是左耳进右耳出，完全不听老师的劝告。现在好了，让我们班的作文水平持续了一整年！

嘿！说到读书，我真的很惭愧！去年我爸给了我一张借书证，让我多看书。第一天只借了一本书，只看了十页就看不下去了，还了。后来越看越少。后来我爸逼我看的。直到现在，我才发现，书里有很多乐趣。到目前为止，我的作文水平逐渐提高，从原来的中等水平，成为班里作文最好的明星之一。我要感谢你的阅读！

《窃读记》里的小姑娘爱读书，渴望知识，这是我们无法体会的。一句话：爱读书！

窃读记的读后感篇二

今天，我们学习了一篇课文——《窃读记》，使我感受很深。该文讲述了作者是如何藏身于大人之中读书的，讲述了一个小女孩不平凡的读书经历！

林海音在书店“窃读”，有许多不便之处：

- 1、怕书被卖光了，没得看。
- 2、怕被书店老板发现。
- 3、要忍着饥饿。
- 4、要一直站着看。
- 5、要站在一个大人身边，假装是那人的女儿或妹妹。

到了下雨天，要是我的话，我一定会觉得很懊恼。可是，林海音却异常兴奋，因为，这样她就有充分的理由一直在书店待下去了，她有时还得装着皱起眉头望望街心，好像在说：“这雨，害得我回不去了！”其实，她心里却在想：“大些，再大些！”如果是我的话，哪还有心思跑到书店去呀，立马就跑回家去了！

我也有过“窃读”的滋味：有一次，我去书城，忘了带钱。正当我急得像热锅上的蚂蚁一样，心急如焚时，不经意间看到许多人正蹲在书架前看书时，我也蹲了下来，拿起一本书津津有味的看了起来。后来的几次到书城，都不带钱，就蹲在书架前看书。看久了，也觉得不好意思了，服务员来了，就把书放回书架上。有时也会脚酸，可是没有林海音那样要

忍着饥饿。

我觉得我们应该好好珍惜现在，想想看林海音那时看一本书多么困难呀！

窃读记的读后感篇三

人生最美的礼物是书，因为书籍好像让人浮想联翩的白云；人生最美的礼物是书，因为书籍犹如给人清甜解渴的泉水；人生最美的礼物是书，因为书籍是让人大饱眼福的画卷。书籍韵味无穷，色彩艳丽。有了书，你可以不顾一切的去阅读，去填饱自己心灵知识的饥饿。

最近，我读过一本自传体小说《城南旧事》，该部小说描绘了20世纪20年代主人公小英子在北京城南经历的童年往事。在我看来，她怀念自己的童年，怀念那份幼稚时代的童真，所以，她通过书籍的方式向人们展示了自己缤纷多彩的童年，以及自己对童年的热爱与难忘。其中，《窃读记》这个故事令我至今还难以忘怀.....

故事里讲了：一位匆匆忙忙的女孩赶去书店。当她到了书店时，她一直寻找着昨天看的书，过了好一会儿，她找到了那本书，开心极了。她以前还担心自己看的书被卖光了呢！她一踮、一跨、一挤，终于挤到大人堆里面了。那位女孩抱着书在大人堆里津津有味地品读起来，她读得那么认真、仔细，如同一处风景在吸引着她。她的爸爸妈妈没有多余的钱给她买新书，可她和我们一样喜爱书籍，所以她以“窃读记”的方式来满足自己饥饿的心灵。每当她觉得这时候的环境已不适宜她再读书时，小女孩就会索性地放下书，然后静悄悄地走出书店，又悄悄地走进另一家。小女孩为了掩饰自己不被发现在书店里窃读，她总拿天气当理由，比如说：小女孩喜欢大雨天，每当下大雨时，小女孩就觉得自己是在书店里躲雨，没有带伞，所以书店老板也找不到更好的理由赶她走。还有时候，她总做出一些表情来表示自己不能回家了

的气愤，不过她心里却很高兴，反倒希望雨再下大点，大一点.....已经很晚了，小女孩还在那里聚精会神地看书，她的眼神是那么晶莹剔透，她的心灵是那么需要知识的补缺，她似乎忘了吃饭、忘记了睡觉，那么需要书的安慰。这时候她才意识到自己已经在这家书店读了很久了，她收起了自己渴望智慧的贪婪，然后依依不舍的把书放回书架，悄无声息地走出了“窃读”的书店.....

读完这个故事，我感觉到了主人公童年时代自己没钱买书，又很喜爱书籍，所以只能到书店窃读，从而体现出主人公十分喜欢书和缤纷多彩的童年。

书是美好的，书是快乐的，书是浩瀚的。书带着我们探索星空，带着我们认识另一个世界。同学们，最后让我们用心灵和渴望去探索书的海洋吧！

窃读记的读后感篇四

书，是人类一生的旅途。你随时都会乘载它，饶有兴趣得看着一道道美丽的风景线。

《窃读记》这篇课文讲述的是关于一位小女孩爱读书的故事。她爱读书，爱读好书。她为了读书可以连续走好几家店；她为了读书可以放学后直接赶到书店；她为了读书，甚至可以一连待上好几个小时。

她珍惜时间，珍惜读书的每一秒的时间。但是她家并不富裕，买不起书，她只能默默地躲在角落里读，有时她会贴在一个大人的身边，仿佛他是他的小妹妹或小女儿。每当她觉得当时的环境已不适宜再读下去的时候，她会知趣地放下书走出去，再走进另一家。有时，一本书要到几家书店才能读完。

看看她那对学习的态度，对读书的喜爱。再比照一下自己，简直是羞愧不已啊！最后她写道：这时，我总会想起国文老

师鼓励我们的话：“记住，你们是吃饭长大的，也是读书长大的！”

对呀，国文老师说得非常有条理。粮食的哺育是身体，而书籍哺育的是灵魂。一个知识与智慧不断增长的人，才是健康成长的人。

窃读记的读后感篇五

这个学期，我们学习了林海音写的《窃读记》，我十分佩服她。虽然家里没钱，不能买书，可是她还是很爱读书。可我们现在有些人，有了钱，可以买书了，却不爱读书了。和她相比，我们真是差太远了。

林海音小时候家里穷，买不起书，只好去“窃读”，但那样的经历是很难受的。怕书被卖光了，没得看；又怕被书店老板发现，把自己给赶出去；还要忍着饥饿。所以，她有时要假装是别人的女儿，站在一个大人身边看书，真是用心良苦呀。

尤其是到了下雨天，要是我的话，我一定会觉得很懊恼。可是，林海音却异常兴奋，因为，这样她就有充分的理由一直在书店待下去了，她有时还得装着皱起眉作文头望望街心，好像在说：“这雨，害得我回不去了！”其实，她心里却在想：“大些，再大些！”如果是我的话，哪还有心思跑到书店去呀，立马就跑回家去了！

我也有过“窃读”的滋味。有一次，我去新华书店，忘了带钱。正当我急得像热锅上的蚂蚁一样，心急如焚时，不经意间看到许多人正蹲在书架前看书时，我也蹲了下来，拿起一本书津津有味地看了起来。后来的几次到书城，都不带钱，就蹲在书架前看书。看久了，也觉得不好意思了，服务员来了，就把书放回书架上。但无论如何，也没有林海音那样要忍饥挨饿。

我觉得我们应该好好珍惜现在，好好阅读，快快成长，做一个有用的栋梁之才！

窃读记的读后感篇六

今天，我读了第一课，也就是窃读记这篇文章。

本文的作者叫林海英，林海英小时候家里很拮据，再加上家庭背景不行，父母也不是什么大官。而且，那时候的社会认为“女子无才便是德”。可是，林海英却酷爱读书。家里没有书，于是，便想办法“窃读书”。

她一边读书，一边观察老板

然而，现在的我们，如果要读书的话，就去新华书店，或者图书馆看书。坐的舒舒服服的看，也没人来阻拦你，我们看书常常是走马观花的，囫圇吞枣的看，而林海英却能把书的位置都能背下来，由此可见想她对书的痴迷程度，也许，这种痴迷度让她觉得书比饭还香吧！

高尔基不是说过“书是人类进步的阶梯。”吗？那我们就好好珍惜我们现在的美好时光，多读书，读好书。而不要“黑发不知勤学早，白首方恨读书迟。”让我们一起来共读，共写，共成长，一生与书为友吧！

窃读记的读后感篇七

《窃读记》是我们新语文书的第一课，是台湾籍作家林海音所写的一篇文章。读完这篇课文后，我感触很深。

这篇课文朴实而又感人，以“窃读”为线索，以作者放学后急匆匆地赶到的书店，到晚上依依不舍地离开的时间顺序和藏身于众多顾客，借雨天读书两个场景的插入，细腻生动地描绘了“窃读”的独特感受与复杂滋味，表现了作者对书的

热爱和对书的渴望。

当我读到课文中主人公放学后匆匆地从学校离开赶到书店，急切地跨进店门，渴望知识的场景时，我被他感动了。我每天也是匆匆地离开学校，可心里想的是写完作业，玩一场电脑游戏该多好！

因此，我要向冰心奶奶所说的：“读书好，读好书，好读书。”好书是生活中最宝贵的财富之一，谁拥有知识，谁就是精神上的富翁。我愿意成为精神上的富翁！

窃读记的读后感篇八

林海音是一个有名的女作家，她生于1912年。

读了《窃读记》这篇文章，我很感动。在那个年代，林海音家里很穷，买不起书。于是她就到书店里去看书。但是，时间长了，又怕被书店老板发现，她想尽办法，把书读完。有时一本书要跑几家书店才读完。正如文章中所说：“我像一匹饿狼，贪婪地读着。我很快乐，也很惧怕——这种窃读的滋味！”还有“最开心的是下雨天，越是倾盆大雨，我越高兴，因为那时候我便有充足的理由在书店待下去。”第八自然段的那个“忽”也写出了作者痴迷于书。三者都写出了作者对知识的渴望。

对照林海音的这种好学的精神，我做得很不好。平时，我最怕的事情就是读书。上课的时候不认真听讲，老师布置的作业不认真完成。热别贪玩，爸妈批评我还不服气。

读了国文老师的话，让我明白了：书里的指示无穷无尽，读都读不完，也让我醒悟：我生在这个年代，不愁吃，不愁穿，还身在福中不知福。

最后，我明白了一个道理：“只要怀着对知识的渴望，我们

就能成功抵达胜利的彼岸，选择属于我们自己的人生道路。”

窃读记的读后感篇九

今天我刚上完《窃读记》这篇课文，我被作者这种渴望知识爱读书的精神深深地感动了。作者的读书方式，对知识的那种渴望，是我无法理解的！

课文的主要内容是这样写的：“我”因为家境贫寒，买不起自己喜欢的书，于是便在放学后急匆匆地赶往书店，偷偷地在书店里看书，一直到书店的日光灯全部亮起来的时候，“我”才依依不舍地把书放回书架，然后离开书店。有时候的“我”隐藏在众多的顾客之中，既慌慌张张，又贪婪地阅读着；有时候的“我”利用下雨天来为借口，享受阅读的快乐。在窃读中“我”收获了知识与智慧，不断地成长。

从作者渴望知识爱读书的事例中，我也想出了有一件事。

有一次，爸爸带我去新华书店里买两本书，我很高兴。

到了新华书店，爸爸先让我选择两本书。我先后选择了《名人传》和《鲁滨孙漂流记》。买回家以后，先是飞快的读了一遍，之后也没抄好词好句，就把这两本书丢在一边不读了。爸爸问我时，我轻松地说：“书我已经读完了。”爸爸先是很惊讶，然后说：“读书可要积累好词好句哟！”“知道啦！”爸爸的话我左耳朵进，右耳朵出，根本没有放在心上。

果不其然，爸爸说的真的灵验了！过了几天后，老师叫我们写一篇作文，名字叫《春游》。我打草稿时，因为写不出来，所以急得抓耳挠腮。爸爸看到了我这一副焦急的模样，不慌不忙地说：“我说吧，读书时应该积累好词好句！你先看看《小学生多功能分类作文》里人家写的作文吧！”听了爸爸的话，我茅塞顿开，立即看了这本书，结果写出的作文还被老

师在班上朗读了呢!

我们应该珍惜现在的美好生活，好好学习。记得有一位名人高尔基曾经说过：“书籍是人类进步的阶梯。”是啊，就让好书与我们相伴一生吧!